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司法解释与>>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司法解释与指导案例>>

13位ISBN编号：9787509317778

10位ISBN编号：7509317770

出版时间：2010-3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司法解释与指导案例(行政·国家赔偿卷)》编写组 编

页数：131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在司法实践及法律教学中，对于司法解释的理解与适用都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这种作用的日益凸显也给司法解释工具书的编辑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
通过与读者的不断沟通与交流，我们发现，读者在使用司法解释工具书时，往往会遇到以下三个方面的问题：　（1）司法解释数量繁多、不易搜集，导致许多司法解释类工具书都只能重点收录部分司法解释，无法满足专业类读者的工作需要。
　（2）司法解释涉及面广，而许多此类工具书往往都是将大量的司法解释堆砌而成，并没有将其予以细化，导致查找与使用时的极大不便。
　（3）司法解释与法律法规没有作相关的链接，导致一些读者在使用时无法将司法解释与相应的法律法规配套适用。
　基于此，本书有以下四大核心优势：　（1）收录全面权威。
在全面吸收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解释清理工作成果的基础上，收录各类司法解释文件的权威文本，共484件，并精心收集大量地方司法文件。
　（2）分类细化合理。
邀请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的相关专家同志，对司法解释予以细心梳理、分类。
同时，考虑到部分文件在划分类别时可能存在交叉或重叠，为避免重复收录文件，便于读者查找，本书在目录中设有“存目”，原处收录全文，存目处仅标出文件页码，指引读者检索文件。
　（3）链接配套法律法规。
对于重要的司法解释，以脚注的形式指出了与之对应的法条，同时，在每一部分司法解释之后，附有相关法律法规全文，以便于读者准确、及时查找。
　（4）精选指导案例。
在全面收录《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案例的基础上，重点收录最高人民法院相关部门编辑的指导案例，共74件，其中的公报案例在审判中具有引导同案同判的作用。
　此外，本书以“凡例”的形式对整套书的编辑理念、逻辑关系及使用规范予以详细说明，帮助读者高效使用本套书。
　本书的编辑出版得益于与读者之间的良好互动，我们欢迎读者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并不吝批评指正。
我们将根据读者的反馈，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解释制定和清理工作的基础上，不断完善更新，以更好地服务于读者。

书籍目录

一 综合二 行政实体 （一）综合 （二）行政管理 1.司法 2.治安 3.军务、警务 4.民政、计生 5.劳动、社保 6.国土、能源等资源 7.城乡建设 8.食品、药品、卫生 9.工商、质检、检疫 10.专利、商标 11.税务 12.国有企业、事业单位 13.外贸、出入境 14.档案、编制与人事 15.信访 16.突发事件 （三）行政许可 （四）行政处罚 （五）行政强制 （六）行政监察 （七）行政复议三 行政诉讼 （一）综合 （二）受案范围与起诉 （三）管辖 （四）诉讼参加人 （五）证据 （六）审理和判决 （七）执行 （八）法律适用四 国家赔偿 （一）综合 （二）行政赔偿 （三）司法赔偿附录一：废止的司法解释目录附录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解释一览

章节摘录

一、各高、中级人民法院应当设立赔偿委员会及其办公室，赔偿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副院长兼任。
二、高、中级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办公室有条件的应当独立设置。
独立设置确有困难的。
可以挂靠在行政审判庭，但不合署办公，应当独立开展工作。
赔偿委员会办公室的人员编制与行政审判庭分别设定，以保持人员相对稳定。
三、机构改革已经完成的法院，未达到上述要求的，应当按上述要求进行调整。
特此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解放军军事法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为深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规范审理申请确认人民法院司法行为违法的案件，切实保障赔请求人申请确认、申请赔偿的权利，进一步加强对人民法院自身的管理和建设，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315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审理人民法院国家赔偿确认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规定》）及确认案件文书样式（附后）。
《规定》已经公布，将于2004年10月1日起施行，现就认真学习和贯彻执行《规定》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一、充分认识贯彻、执行《规定》的意义，努力提高确认案件的审判质量和审理水平。
依法对人民法院违法行使职权的行为进行确认，是国家赔偿法赋予人民法院的审判职责，是人民法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践行司法为民，保障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途径，是人民法院坚持独立审判，强化法律适用统一和文明司法的重要保障。
一个时期以来，少数法院在审判和执行等司法过程中，违法行使职权的情形严重损害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损害了人民法院公正司法的形象，损害了司法权威，必须引起高度重视。
各级人民法院必须在努力防止违法行使职权现象发生的同时，对已经发生的违法行使职权的行为依法予以确认。
各级人民法院必须认真学习国家赔偿法和《规定》，明确《规定》制定的依据、指导思想，确认的原则、程序和相关文书的制作要求；要认真学习确认工作所涉及的刑事、民事、行政审判及执行等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的规定，确保依法公正、高效地审理确认案件，正确履行确认职能。
二、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2001年10月16日第1195次会议的决定，国家赔偿确认工作统一由审判监督庭承担，各中级以上人民法院应当为审监庭适当增配负责此项工作的人员。
各有关审判监督庭应当树立大局意识、法治意识、责任意识，发扬求真、务实、清廉的作风，全面掌握《规定》的精神实质和各项规定，正确裁决每一件申请确认案件。
对于依法确认本院违法行使职权和适用《规定》第十一条第（十五）项作出裁定的案件，一般应提请院审判委员会讨论。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解释与指导案例(行政·国家赔偿卷)》：法定部门权威编纂,设计理念精益求精，编排体例合理细化，收录文件实用全面。
法规链接原版首创，指导案例规范裁判。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